**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格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GS2021-C016**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格采购**

**采购单位：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2021年11月8日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标准、程序及细则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格采购**

**招 标 公 告**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就2021年12月至2022年11月(暂定一年)工程建设项目工程预决算编审资格进行采购，拟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择中介机构4家，欢迎符合条件的中介机构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ZJGS2021-C016

二、**采购组织类型：**自行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内容及范围**

1、工程建设项目预算编制；

2、工程建设项目预算审核（除需财政审核外）；

3、工程建设项目结算审核。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必须具有本次招标内容（工程造价咨询）响应的经营范围，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在本招标公告之前在金华市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质的或在东阳市开设分公司的社会审价中介机构，并已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备案。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师技术职称和建设部核发的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3、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从“金华市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信息系统”中下载的《金华市建筑业企业信息表》，表中登记的企业资质等级、承包业务范围满足本工程招标要求，并注明可用于投标。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方式**

1、招标文件的获取：广厦大学网站公告栏下载http://www.guangshaxy.com/

2、招标文件报名截止日期：2021年11月22日11时00分前；

3、报名方式： 采用邮箱报名

报名时间：2021年11月22日11：00前。报名可通过邮箱方式至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招标中心213办公室（电话：0579-86664725，邮箱：953715462@qq.com）。

报名资料；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或提供东阳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2.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3.投标确认函。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采用现场递交至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东门门卫；截止时间：2021年11月22日 11:00前。

开标地址：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综合楼603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为：2021年11月22日14时00分；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的形式开标，投标人自行下载钉钉，在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加群并开启钉钉视频直播，对开标现场情况进行全程直播。

**九、业务咨询：**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联系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579-86664725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2021年11月8日**

附：

**投 标 确 认 函**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关于贵方2021年 月 日发布的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格采购招标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予以确认！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单位地址： 钉钉号：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日 期：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注：此投标确认函与报名资料请于2021年11月22日11时00分前通过邮箱方式递交至953715462@qq.com，电话：0579-86664725。

**第二章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招标内容及范围：**详见招标公告。

**2、招标资格有效期：**本次招标的资格有效期自2021年12月至2022年11月止（暂定一年）。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

（2）项目负责人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

3.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处于被责令停业、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2）投标人被有关部门暂停承接造价咨询、招标代理业务资格且在暂停期内的；

**4、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为工程预决算编审业务管理单位，负责对工程预决算编审工作的管理。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疑难问题，由学校与审价单位、主管部门等有关单位协调解决。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组成**

6.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1）招标公告；（2）投标须知；（3）评标方法、标准、程序及细则；（4）投标文件格式

6.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递交的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与格式编制（表格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1）、（表一）投标书；

（2）、（表二）开标一览表：**预结算编审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规定的基准收费标准下浮，其中预算审核按标准收费下浮40%-50%计取（最多保留一位小数，不在规定范围内为废标），预算编制、结算审核按收费标准下浮20%-30%之间（最多保留一位小数，不在规定范围内为废标）。**

（3）、（表三）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4）、（表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表五）拟派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6）、（表六）拟参加编审人员表；

（7）、（表七）预结算编审服务承诺书；

预结算编审时限要求：编审单位自受理次日起，预（结）算额500万元以内的，预算编制14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8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16个日历天内完成；500-1000万元的，预算编制18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12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20个日历天内完成；1000-5000万元的，预算编制25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18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30个日历天内完成；5000万元以上的，预算编制45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30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45个日历天内完成；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完成的需向学校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原因引起的延期，须由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签字说明），经学校同意后方可延期，否则学校可不同意延期,并予以处罚。

预结算的审核结果误差率：不超过3%，超过的项目不支付审核费，一年中有两次审核误差率高于3%的中介机构，停止预结算编审资格。

（8）、资信资料（按评标办法自行提供，不提供的不得分）

（9）、其它（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资料）。

**8、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和装订**

8.1投标文件的份数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8.2投标文件（含表格部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不得更改，并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后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9、投标有效期：**3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中标者同合同期限）。

**1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公章，法定代表或法定授权委托人签章。同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2021年11月 22日14：00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未按要求密封、标记、投递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1．投标文件的递交及截止时间**

11.1投标文件的递交地址：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东门门卫；截止时间：2021年11月22日 11:00前。

11.2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投标文件的接收：**招标人应委派工作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检查确认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标识、投标人全称、投标文件送达时间等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后，才能接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应当拒收或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纠正后重新递交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13．开 标**

13.1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投标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做好准备，准时在线参加电子开标会议，随时关注开标进度。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并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13.2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建立钉钉直播群（由招标人在开标时间前半小时通知所有投标人加入钉钉群），并开启群视频直播，对开标现场情况进行全程直播。

13.3 由招标人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逐一开启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3.4各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必须在开评标期间保持电话及网络畅通，投标人也可在钉钉群里提出质疑，但质疑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后拍照上传。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提出质疑的，由招标人在钉钉群里进行回复。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由招标人请评标小组对质疑内容进行复核。

**14、评 标**

14.1评标工作由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依法组建评标小组，人员由3人及以上奇数组成，其成员按规定组成。

14.2评标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标准、程序及细则”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4.3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小组根据综合评分由高到低对投标文件进行排序，按综合得分排名确定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多家机构相同得分，由业主单位根据机构的信誉等综合因素进行考虑选择。

**15、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15.1评标小组完成评标后，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小组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履约能力审查，履约能力审查时，如发现有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或弄虚作假时，应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标准如下：

（1）行贿犯罪记录情况审核。中标候选人或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招标人到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行贿犯罪记录为准）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2）不良行为审核。中标候选人或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良行为信息库中有不良行为记录并处于公告期内的，按履约能力不合格处理；

15.2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在开标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否则视为履约能力审查合格，并由招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六、中标通知与合同签订**

**16、中标通知**

16.1评标结果公示三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将按规定向中标方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不超过4家。

16.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方未在一个月内与招标方签订合同的，或中标方未及时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按自动放弃中标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招标人可以依此类推，由排名在后的中标候选人(以投标结果公示名单为准)中标，或者重新组织招标补缺。

**17、合同签订：**中标方与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签订《工程建设项目工程预结算编审协议书》，合同期限为暂定壹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11月），编审费等费用由招标方支付，工程结算审核追加费用（核减额超过5%部分）由施工方承担。

**18、合同其它主要内容：**

（1）预算编制的单位不得参与同一预算的审核；

（2）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审价机构负担；服务项目按要求完成后予以结算付款；

（3）合同履行地点在学校，编审单位应在东阳范围内设立办公场所，并配备招标文件中拟参加编审人员一栏表中的人员参加有关编审，同时安排上述人员来办理有关资料的收取、送达等事宜；

（4）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泄露与该工程编审业务有关的保密数据资料；

（5）编审单位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服务，并由该单位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在服务期内，编审机构应对出现的差错及其他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如果因编审机构自身原因造成逾期的，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扣除该项目2﹪的编审费，累计扣除不超过编审费用的总数（扣除税金），累计三次逾期的，中止合同；

（8）编审结果误差率高于3﹪的，不支付该项目编审费，累计两次超过3%的，中止合同；

（9）编审机构不能安排招标文件中拟参加编审人员一栏表中的人员参加有关项目编审的，或者有转让和未经招标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招标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

（10）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招标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19、履约保证金**：

19.1合同签订前，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伍仟元整（需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其有效期到合同履行完毕时止，此保证金将在造价咨询合同履行完毕后30天内，无息归还中标人；

19.2有下列情况之一时，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1)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或其成员拒绝接受招标人管理，或中标单位工作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且中标人又不能按招标人要求及时更换；

(2) 中标人严重失职造成较大影响及损失的；

（3）中标人三次因自身原因超过编审时限完成任务，或编审结果误差率超过3%以上达两次；

(4) 中标人及其职员私自接受工程项目投标人、施工承包人等的报酬或其他经济利益，给招标人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

(5) 中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工作人员与投标承诺不符或未经招标人同意调换人员，严重影响工作的；

**七、其它**

20、经评标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或者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家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21、招标人对招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

**第三章 评标方法、标准、程序及细则**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商务25分，报价75分（预算编制25分+预算审核25分+结算审核25分）。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商务评分标准：（未提供相关证明不得分）

1、在东阳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质的得10分；在金华地区（除东阳）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质得5分；（满分10分）

2、2019年、2020年度东阳市财政局审核优秀单位得10分，良好5分（按最高次计算）；（满分10分）

1. 入围2018至2019年度东阳市审计局协审单位得5分。（满分5分）

报价评分标准：报价分（75分）

报价分75分=预算审核报价分（25分）+预算编制报价分（25分） +结算审核报价分（25分）。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取所有有效投标人中，投标价格最低（即下浮率最大）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预算审核报价分、预算编制报价分、结算审核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5分；

**（二）评审标准**

**2．1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标准**

评标小组在形式评审和响应性时，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现场监督人员确认后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2）提交的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3）投标书内容不全或自相矛盾的；

（4）投标书超越期限送达的；

（5）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或只有部分使用本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及要求填写的；

（6）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投标文件需要投标人签字、盖章的地方，投标人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签字、盖章的；

（7）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不一致的；

（8）投标文件提交的本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效；或委托代理人无本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未提供资格后审所需资料原件或所提供资料原件不全的；

（10）弄虚作假虚报业绩，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11）编审时限及编审结果误差率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作出承诺或者所作承诺不符合要求；

（12）预算编制和结算审核报价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报价中有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在规定报价范围内。

**2.2资格评审标准**

评标小组在资格评审时，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现场监督人员确认后作废标处理：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无效或已经过期；

（2）投标人的资质、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公告第5条要求；

（3）拟参加审核人员不是单位正式员工，未提供社保证明的；

**（三）评审程序、办法及细则**

**3.1符合性评审：**由评标小组对进入后续评审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先进行符合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分为：1.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标准见本章第2.1条）；2.资格评审（标准见本章第2.2条）

**3.2评标报告**

3.2.1投标文件的最终得分即为商务+报价得分。

3.2.2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按其最终得分由高到低对有效投标人进行排序。

3.2.3评标小组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小组成员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评标小组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3.3推荐中标候选人：**通过评审的投标单位超过4家时，由业主单位根据综合得分排名及评标报告的推荐意见确定中标单位4家；如通过评审的投标单位为3-4家时，则全部入围中标；如通过评审的投标单位0-2家时，重新进行招标。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表一

**投 标 书**

致：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根据贵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格采购**项目的招标，签字代表 \_\_\_\_\_\_\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方名称、地址）。

（1）开标一览表 （2）预结算编审服务承诺书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提供优质的服务，明细见《开标一览表》。

 2、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投标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其投标书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30个工作日。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协议的，报上级主管部门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投标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方名称：（公章）

 投标方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日期：年月日 全权代表签字：

表二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名称（盖章）：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报 价（下浮率） |
| 预算审核（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规定的基准收费标准下浮40%-50%之间,最多保留一位小数） | \_\_\_\_\_\_\_\_% |
| 预算编制（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规定的基准收费标准下浮20%—30%之间,最多保留一位小数） | \_\_\_\_\_\_\_\_% |
| 结算审核（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规定的基准收费标准下浮20%—30%之间,最多保留一位小数） | \_\_\_\_\_\_\_\_%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身份证号码 |  |

投标方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备注：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表三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备注 |  |

本表附：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2、从“金华市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信息系统”中下载的，《金华市建筑业企业信息表》复印件。

3、浙江省外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复印件。

表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投标人名称)的 （姓名）（以下称“授权代表”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线上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所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人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权转委托。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钉钉号：

授权人： (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表五

拟派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方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拟担任本项目职务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已完成工程项目情况 |
| 项目名称 | 项目概况 | 合同签订时间 | 负担的技术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投标人随此表附上职称证书、造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公告日之后）。

1.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表六

拟参加编审人员表

投标方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工程拟任岗位 | 年龄 | 性别 | 专业 | 专业年限 | 职称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投标人随此表附上职称证书、造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公告日之后）。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表七

预结算编审服务承诺书

致：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我单位如中标，就预结算编审时限及编审结果误差率作如下郑重承诺：

一、编审时限：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预（结）算额500万元以内的，预算编制\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500-1000万元的，预算编制\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1000-5000万元的，预算编制\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5000万元以上的，预算编制\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核\_\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审结的应向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如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原因引起的延期，须由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签字说明），经学校同意后方可延期。

因我单位原因造成逾期的,我单位愿意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扣除该项目2﹪的编审费，累计扣除不超过审价费用的总数（扣除税金）。

一年中如有三次因我单位原因造成延期的，我单位愿意接受“没收履约保证金，停止预结算审核资格”等处罚。

二、编审结果误差率：不超过3%。

如编审结果误差率高于3﹪的，同意不支付该项目的编审费，

如一年中有两次审核误差率高于3%的，我单位愿意接受“不支付误差率超过3%的项目审核费，没收履约保证金，停止预结算审核资格”等处罚。

投标方名称（盖章）

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